



184722 – 她一段时间没有上班，却收到了这一段时间的工资，她可以拿取这些工资吗？

---

## السؤال

我是一名女医生，我为了我的丈夫不得不旅行一个月，以免取消我的居住证，在这个月中我根本没有去工作，也没有获得休假，我告诉他们我的母亲生病了，需要做手术（事实上母亲的情况的确如此），她住在另一个城市。刚开始的时候：我觉得在这个月拿工资不合法；因为我在此期间没有工作，我让与我同事的医生去拿工资，他们有的人同意，其中有的人拒绝，但是我的工作负责人告诉我：他们没有任何权利，你拿取全部的工资，因为在我没有去上班的那些日子里，他们谁也没有替我工作。此后我已经怀有9个月的身孕，我太累了，不能去上班，而且遇到了怀孕后期的一些问题，我又一个月没有去工作，但是在这一次，我的同事代替了我的工作。在这两种情况下我拿取工作的教法律例是什么？如果不允许我拿取工资，我应该怎样处理已经拿取的工资？可以把它施舍给别人吗？或者应该交给我的同事吗？我觉得现在我的祈祷没有被真主答应，请问是不是这个原因呢？“选择佳美的合法饮食，你的祈祷将会被答应”，这段圣训的正确性如何？

##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在上述的两种情况下你都不能拿取工资，因为你没有上班，同时你也没有获得允许你拿取工资的休假，比如病假或者怀孕的假期等，如果工作制度允许怀孕的女人得到休假的工资。

第二：

第一种情况：你可以施舍获得的工资，或者把它放在国家提供费用的公共机构，如果放在接近你的领域的医药和医院的机构等，这是更好的，因为当时没有人代替你工作，你也不能把工资还给国库。

第二中情况：你也可以把它施舍给他人，因为替你工作的人，并没有被正式授权，因为职员制度并不允许员工随意替代他人的工作，无论有工资或者没有工资都一样。



欲了解更多内容，敬请参阅（105403）号问题的回答；欲了解祈祷不被答应的各种原因，敬请参阅（13506）和（5113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真主至知！